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19099

债券代码：112752

债券简称：18 智光 01

债券代码：112828

债券简称：18 智光 02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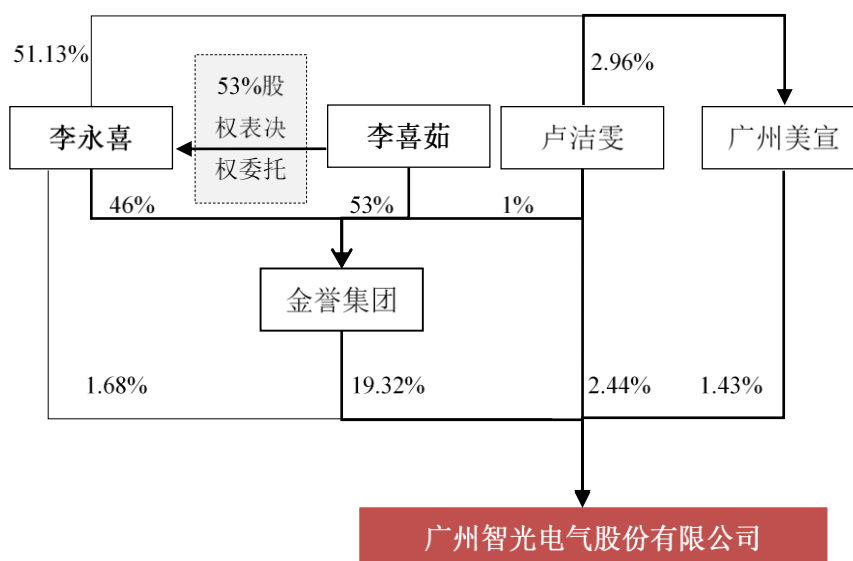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收到控股股东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誉集团）、实际控制人郑晓军先生的通知，郑晓军先生与李喜茹女士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郑晓军先生其持有的金誉集团 53%股权转让给李喜茹女士。

同日，李喜茹女士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将其享有的金誉集团 53.00%的表决权委托给李永喜先生行使。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1 月 1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暨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94）。

现将公司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暨实际控制人变更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近日收到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知，获悉郑晓军先生已将其持有的金誉集团 53%股权转让给李喜茹女士，并办理完成了申请变更（备案）手续，取得了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截止本公告日，金誉集团及公司的股权机构变更为：



上述权益变更完成后，李永喜先生合计拥有对金誉集团 99%股权的表决权，可通过金誉集团间接控制智光电气 19.32%的股份；此外，李永喜先生直接持有智光电气 1.68%股份，通过持有广州市美宣贸易有限公司 51.13%的股权间接控制了智光电气 1.43%股份，即李永喜先生合计可控制智光电气 22.43%的表决权。加上一致行动人卢洁雯女士直接持有智光电气的 2.44%股份，李永喜先生合计可控制智光电气 24.87%的表决权，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5 日